

白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2 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茶叶产业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根据【白乡振发〔2021〕50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关于2022年度第一批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业产业建设项目安排的通知》和【白农业农村发〔2021〕111号】《关于印发《白河县富硒茶产业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试行）》的通知》的文件要求，结合本年度茶叶产业建设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项目名称

白河县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茶叶产业建设项目

二、目的意义、指导思想

1、目的意义：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富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安发〔2021〕8号），推动白河县茶叶产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夯实乡村振兴产业基础。

2、指导思想：支持茶叶基地建设（茶叶示范园建设、低产茶园改造、老茶园改造）、龙头企业培育（支持茶叶初、精加工生产体系）、茶叶品牌建设（科技支撑体系建设、新产品研发、宣传推介等）、茶旅融合建设等内容。

三、建设地点

白河县县域内（依据【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文件要求实施）

四、主管及实施单位：

白河县农业农村局和【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文件下发实施主体。

五、建设内容

主要围绕：①新建茶叶精深加工厂房4处2700平方米，添置建茶叶精深加工生产线6条；②改造茶叶初制加工厂房两处700平方米，购置相关茶叶加工设备。③通过购置机械、新改建厂房提升10家企业生产加工能力，年产量、产值增10%以；④茶园补植补造1250亩；⑤建设茶叶示范园1000亩；老茶园改造500亩；⑥建设茶旅融合示范园300亩。⑦建立田间学校2处，技能培训200人；⑧新产品开发5个和参加产品质量评比10个以上；⑨市场体系建设（在西安市设立销售点2处，企业年销售额达到300万元以上给予补助等）；⑩新品种选育白花葛根；⑪茶产业科技体系支撑建设（茶叶产业技术培训、专家工作站建设、省内外茶博会展示展销宣传推介、本县内举办一场高质量茶旅文化节）。

联农带农机制：项目实施通过务工、土地流转、农产品（茶叶鲜叶）回收等方式带动低收入户1000户2000余人增收，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六、建设期限

2022年2月-2022年12月。

七、保障措施

1、资金保障

根据【白农业农村发〔2022〕20号】文件要求，计划安排白河县农业农村局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茶叶产业建设项目1000万元，全部用于2022年白河县2022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茶叶产业建设项目。

2、技术支撑

白河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到经营主体到地块负责茶叶生产、种植等相关技术指导及技术资料的收集与整理工作，做好项目管理工作。技术人员之间相互协作，共同做好茶叶技术指导及建设工作。

3、监管责任

根据茶叶产业建设要求，落实责任人员定期不定期跟进茶叶产业建设及督促镇村及到主体检查，提供相应技术指导及防灾减灾知识，确保茶叶产业建设顺利，让每个经营主体和农户都能获益。

八、政策依据

【白农业农村发〔2021〕111号】《关于印发《白河县富硒茶产业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试行）》的通知》

